

秋水伊人长篇系列

主编：夏子华

婚姻幽谷

鲍萍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在文学之外 ——序《婚姻幽谷》

孔令更

作者原是文学圈儿之外的人，我不认识，也从未听说过。一次报社的周先生说：给你介绍位女弟子，是你们写诗的。于是，在一年文联召开的茶话会上见到了她，也没多说话。后来就看了她写的诗，感觉一般般。又看了散文，觉得比诗强。后来她又提起有一部长篇小说（当时不叫《婚姻幽谷》），说在周先生手里。我说快拿过来看看。看了这部长篇我才对她刮目相看，很快便在《东京文学》连载，并受到不少读者尤其是中年女性读者的喜爱。当时一位政府白领丽人曾找我索要杂志，说寄她的那本已被人抢走了，就是因为争读《婚姻幽谷》。我曾对常务副主编张先生说，《婚姻幽谷》给刊物争得了读者，提高了《东京文学》的品位。当这部作品即将出版之际，我又重读一遍，至今仍觉得是一部有可读性又具一定文学品位的佳作。别说放在开封的文学圈儿里比较，即使与那些市场上出版发行的长篇小说相比，甚至与某些名家的作品相比也毫不逊色。

最近读到刘斯奋先生“非专业化”写作的观点，我非常赞同。我甚至认为真正的文学也许在文学圈儿之外，在许许多多大大小小的文学奖之外，在诺贝尔文学奖之外，在文学之外。

二〇〇二年四月三十日

自序

《婚姻幽谷》是根据我本人的一段婚姻经历写作而成。这部不成熟的作品却常使我想起我一生中绝无仅有的一次生产：曾经历了那样令人胆战心惊的阵痛，甚至就是在死亡线上苦苦挣扎良久，终于诞生了一个鲜活而又稚嫩的生命……由此感悟到：人生在世，任何梦想的实现都要付出非同寻常的代价——这不仅使我想起青年时代的梦想……

那是从我认识的汉字刚刚能阅读小说的时候就已经开始的一个最为绚丽多彩的人生梦幻：动人的作品——感人至深！作家的桂冠，能够辐射一圈圈儿美丽的光环，因而所到之处，到处布满鲜花和掌声。却从未想到，这种梦境的实现，要付出怎样艰辛的代价……后来，我慢慢长大了，社会阅历逐渐加深，才约略知道了一个作家一生中所必然经历的悲苦命运。而且即使你亲身经历了这样的悲苦，也未必就预示着“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所以，有一天，当我发现我赖以生存的社会组合——家庭像一只颠簸动荡的小船突然行驶在惊涛骇浪的大海，随时都有倾覆毁灭的危险时，无所适从之中，我就像一个航技拙劣的舵手，一下子丧失了所有的信心和勇气。于是，我痛苦、彷徨、寂寥、苦闷，无可奈何之中，终于有一天，竟沉下心来，想起用笨拙的笔墨来记叙这场没有硝烟的“家庭战争”。而在长达两年的写作过程中，我却是快乐的，畅所欲言的，同时也是充满希望和期冀的……所以，这本书也可以说是一气呵

成。虽然不免失之粗陋，却也自认为发乎真情止乎真情。最后，请允许我以自己所写的《情结》作结，抒发此时此刻的感想：

在我从不缺什么的时候
——并不觉得满足
我总是幻想着
有朝一日
假如圆了我当作家的梦想
我愿做出任何付出

于是 有了机会
我总爱对学生讲起
——文人的坎坷道路
对他们讲汉代的司马迁
唐代的李白和杜甫
遍举他们怎样在逆境中奋起
幻想 自己最好也有一个
这样的归宿
那时候 我最爱讲
曹雪芹的故事
讲他怎样失去一个——林妹妹
却在文学的天地里
跃马驰骋
有所建树
在我看来 那是多么巨大的幸福
假如换了我——该是多么满足

然而 有一天——我真的迷失了前方的道路
昏天地暗中
再也想不起谈论那个永恒的话题
却对着满纸荒唐言
——有了更深的感触
我沿着作者的思路 细细追踪
终于明白
——在那饱含酸甜苦辣的遗恨当中
假如给他一个活着的林妹妹
他一定情愿把文学的桂冠付出
因为有个珍贵的情结
已经搅到他灵魂的深处

二〇〇二年五月

第三天下午，在某大企业当了干部科科长的丈夫郭小奇才终于回到家里。陶静宜只是三天前从电话里听他淡淡地说了句：厂里小车司机二孬的父亲死了，他在他那里帮忙。那司机是党委书记暴文国的心腹，他和暴书记关系又非同寻常——忙，自然是应该帮的。

“吃过饭了吗？”静宜赶忙迎上去，接过他手里的小提包。那是一只小巧的男用手提包，用棕黄色真皮制作而成，外观呈一种长方体的形状，只是棱角处被抹成弧形。它虽然自身容量不大，只能装证件、烟盒之类的小东西，但像当时流行的老板杯一样，它是一种标志——标志着主人的身份和地位。静宜把它放在茶几上仔细端详，认为它比丢掉的那只黑包更小，外观也更为雅致。

她想问问价钱，但见丈夫紧紧绷着脸，一副不高兴的样子，只得把话咽下去。

近些天来，他的情绪一直不好，因而，夫妻间的口角也越来越多。更加令人忧虑的是，他们每次吵了架，都会提起离婚的事。尽管静宜在吵架中从不示弱——这是她的性格！但在内心深处，却绝不愿意离婚。理由很简单：女儿童童已经快上初中，她也是小四十的人了。揽镜独照，鬓角的白发已再也不能遮人耳目，只好靠人工，眼角的皱纹是岁月的年轮留下的不可磨灭的印痕。况且近年来，她总是心神不宁，有一种预感：觉得在丈夫身上发生了某种质的变化，

其主要特征是他要对家庭现有的一切进行全盘否定，包括十多年来在共同的夫妻生活中约定俗成的生活习惯、家务分工，她不禁要问：这到底是为什么？

冷静下来分析，她找出两种原因：一是丈夫地位有所变化，要求夫妻关系做相应调整；二是有了外遇，看她不如第三者顺眼。如果是前者，她愿意调整自己——尽管“江山易改，秉性难移”！但人生就是要不断面对新的课题！若是后者，她理应与他决裂，因为她不是眼中能够揉下沙子的人！

可从目前情况来看，她认为他们很可能属于第一种。因为郭小奇曾多次提到，他在外面人五人六的，众星拱月一般，回到家里倒成了孙子。但也不能排除第二种情况的可能。原因有两点，一是隔三差五的，丈夫总要找借口在外面过夜，有时干脆吵了架不回来，性生活明显减少；二是静宜和女儿经常接到没有声音的电话。在电话机急促的呼叫声中她拿起话筒一招呼，对方就马上挂掉。这时候，她就会满腹狐疑地想起以前干部科一个名叫崔明丽的少妇（丈夫和她曾一起出来办公司，郭小奇回厂后，崔明丽任公司经理。）——她的丈夫在公安局工作。因为是同事兼上下级关系，以前两家人经常搅在一起，吃喝打牌，消磨时光。近年来，丈夫和她虽然在工作上频繁交往，两家人却突然失去了联系——这不能不说是一个疑点！但若据此说到别的，还显证据不足。

静宜从学校图书馆借阅许多关于婚姻、家庭问题方面的书和刊物——她是一位中等专业学校的教师——希望从中找出一把打开他们夫妻关系的金钥匙。但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公说公理，婆说婆理。其中有一种主张要求无限度地宽容，让他良心发现。静宜虽然不大赞成，但是想起达尔文进化论中“适者生存”的原理，她决定为了女儿、为了家庭，作出彻底调整。所以，今天看见丈夫回到家，她一反常态地迎上去。

郭小奇抬头看看她，似乎有些诧异，脸上却毫无表情。他换了拖鞋，不耐烦地说：“都什么时候了，还不吃饭！”说着转身进了卧室。

静宜看了看墙上的表，已是下午三点钟，早已经过了饭时。

这是一个初冬的季节，太阳懒洋洋的，透过窗子洒进满屋子柔和的光。因为是礼拜天，女儿正和邻家的小伙伴一同在客厅里写作业，不时小声嘀嘀咕咕说着什么。

静宜闭了嘴，默默地瞅着丈夫，隔了房门，看见他把高高大大的身躯平摔在床上，便跟着进了卧室，从柜子里拉出一条暗红的毛毯替他盖在身上。他含糊不清地说了句什么，便翻了个身，闭上眼睛睡了。

他侧身躺着，脸朝窗户一方。阳光照着他的面庞，把上面的每个细节映得分明：这是一张英俊的脸，却已经开始衰老。浓密的眉毛下覆盖了长长的眼睑，眼角处却布满了扇状的皱纹。鼻梁挺拔而不失秀气，两翼都有针尖儿一样的星点儿隐在暗处，形成一种绘画的阴影。他的嘴唇宽厚而红润，并且有角有棱，看起来总像涂了口红一般丰润而饱满。她清楚地记得，在他的上唇鼻翼下，曾经有一层柔软的毛茸茸的胡须，形成一道优美的风景线——曾经让她十分喜爱（她曾不止一次地向他提到这点）。如今，他却把它们刮得光秃秃的，像片荒凉的不毛之地，以显示他在内心深处对她的鄙夷。

床上渐渐起了鼾声——从那里散发出一股芬芳的酒气。她嗅得出这是一种好酒，味道纯正、浓香。这也是他当干部科长之后和以前的最大区别。这之前，丈夫喝酒，她也喝，不过酒是自己买的，不外乎总是伏牛白、二锅头之类。质量虽劣，但那时下班之后，丈夫总要亲自执灶，炒上几个菜，然后一家三口围在一起，热热闹闹地吃一顿。就是在那个时候，丈夫劝她学喝酒，说可以强身健体，促进血液循环。所以，每当她端起酒杯，挤着眼睛咽下那劣质酒滴时，总是

惹得丈夫、女儿哈哈大笑。就是在这些笑声中，她学会了喝各种酒：白酒、啤酒、甜酒。而今，虽然时过境迁，家里再也用不着买酒（因为总是有人送来成箱的好酒），但那种气氛，那种“二锅头”的味道，却让她终生怀恋！

静宜百无聊赖，坐在床边开始织毛衣。她学会了一种新针法，为女儿织件黄外套——这是她最近发现的消磨时间最好的方法！这之前，她在学校女教工中不喜欢干活是出了名的。那时候，她不屑于干这种活计！她喜欢文学，喜爱爬格子。但她的创作总是停留在开头。于是写写撕撕，撕撕写写，除了教学、做做家务，她还是什么消遣也没有。好在家中三口人的毛衣、毛裤总是有人替她织——她在学校有着极好的人缘儿。其中有个农村来的名叫乔二梅的同事，便经常替她织毛活。乔二梅生得心宽体胖，在学校管理体育器械，对静宜有一种特殊的感情，一直赤胆忠心地追随她。有时静宜爱嘲笑她，当面叫她毛衣编织机。现在她才明白了，做这种活计虽然枯燥、乏味，缺少诗情画意，但是作为人，总要设法打发这漫长的光阴。搞搞文学，固然高雅，但正如丈夫望着她丢弃的纸团时所嘲笑的，“作家不是人人都能当的”，这话虽然刺耳，可那时他的语调是轻的，表情是柔的，静宜听了并不恼。而如今，如果她故技重演再想写东西，丢弃纸团时总要小心翼翼，因为她怕听到丈夫那恶意的语调，看到他那不屑的表情。

丈夫回来的时间越来越没准儿，静宜的生物钟也随之越来越紊乱。她经常彻夜难眠，感到时光分分秒秒，挨得艰难。

她嫉妒地听着他那香甜的鼾声，不觉打了个哈欠！三天来，她每晚靠吃安定片维持最低限度的睡眠。为了等他，她几乎每晚都要看电视到深更半夜，耳朵却竖得像只警犬——始终听着门外。那扇门也像有无穷无尽的耐心，总是沉默不语。平常她最不喜欢听流行歌曲，如今，却只学会唱一首，名字叫做《爱上一个不回家的人》，歌

词清清楚楚，印在她心底最深处：

爱上一个不回家的人，
等待一扇不开启的门，
善变的眼神，紧闭的双唇。
何必还要苦苦等待，苦苦追寻。
.....

这首歌多多少少宽慰了她的心，使她想起如今有类似处境的并非她一人。这想法使她吃惊，也感到自责，因为等在家里的无疑大多数是像她一样的痴情姐妹——她们应该同命相怜才对！

她低声哼起这首歌，声调哀婉、动人，似有一种不尽的感伤……“但他即使回来了，又能怎么样？”

静宜悲哀地想着，看了看那张宽大的席梦思床。

此时，丈夫却换了姿势，直挺挺地躺在那里，仰面朝上。她觉得那就像是副人体空壳，无论睡着还是醒着，他的内核和精神却游离在外……

呜呼！她想起大学时代学过的屈原的诗歌《招魂》，那是为死难的将士们招魂！假如她能够为自己的丈夫招回失散的魂魄，她愿意付出任何代价！

山高路远兮，前程渺茫。

我夫归来兮，慰告衷肠！

但是，怎样才能招回丈夫的魂魄？找回失落的一切，对现在的静宜，无疑是个未知数……

这时候，睡梦中，丈夫转过身来，睁开眼睛朝她看了看，又沉沉

睡去，发出突然的笑声。这笑声温暖了静宜的心……她想等到他醒来，好好与他谈一谈。

太阳渐渐落下去，屋里呈现一种昏黄的格调，该做晚饭了。静宜丢下活计，轻轻走出卧室。

客厅里，静悄悄的，邻家的孩子早已离去，女儿的房间反锁着门，没有一点声息。

她轻轻地推开门，走进去。发现女儿趴在床上睡着了。被子的一角垂落在地。她轻轻地叹了口气，去拾被子，却把女儿惊醒了。她一个鲤鱼打挺，翻身坐起，瞪着一双迷茫的眼睛问：“现在几点了？”

“都五点半了，快起来吧！”静宜说。

她迷瞪了一会儿，忽然一跃下了床，说：“《三国演义》就要开始了。”忙乱中重重踩住了静宜的脚。

静宜痛得龇牙咧嘴连连倒退，一边愤愤地骂着，一边脱了鞋，坐在床上揉脚。

“哎哟，对不起！大人饶命，大人饶命！”童童笑着，对着母亲打拱作揖。她长得也是高高大大，形体酷似郭小奇，性格也像男孩子一样顽皮。

她蹲下身来，想替母亲揉揉脚，却冷不防又把面前的鞋子隔门踢到凉台上。看着拖鞋打着回旋在光滑的地板上运行，最后撞向墙壁底朝天，童童禁不住哈哈大笑，就势坐在地板上。静宜也无可奈何地跟着笑。

“唧唧呱呱，反了天了！”隔壁传来郭小奇的厉声呵斥，他被她们吵醒了。

童童伸了伸舌头，忙捂了嘴，猫着腰到凉台上拾拖鞋。

静宜穿上鞋，默然回到厨房里。

童童走向隔壁房间，打开电视机，果然马上传来电视连续剧《三国演义》的主题歌。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优美的旋律像水纹一样在各个房间里回荡。

静宜筹划着想做四个菜……这时候，就听见歌声停下来。接着又响一声，又停下……便知道是他们父女俩较上了劲儿。

她打开厨房门探出头来，看见卧室里的电视屏幕果然一明一暗地交替闪烁，便急忙出来解劝。——“你俩这是干啥咧，这会减少电视机的使用寿命知道不知道！”她停在卧室门前，对他们讲人人都懂的大道理。

没人听她的。郭小奇又把电视按了，童童又打开。屏幕上闪过张飞的那张毛烘烘的脸，他正在仰天大笑。

“看看，张飞笑话你们没有？”静宜竭力开着玩笑说。

郭小奇不理她，又把电视按灭了。

女儿又想按，却被静宜一把抓住手，劝说道：“你爸爸给人家帮了几天忙，没有休息好，叫他再睡一会儿好不好？”说着，拉了女儿往外走。

“恶心人，连个电视也不让看？他咋学得这么霸道！”童童气得甩开手，淌眼抹泪地哭。

静宜把她拉到厨房里，让她给她打下手……

忙活了好一阵，饭菜上了桌。这时候，里屋的电话铃声响起来。母女俩不觉侧耳倾听。

“好好好，行行行。”他答应了好一阵儿，最后说：“我这就来，马上就到！”说着挂了电话，在屋子里面摸索什么。

静宜推门走进去，问他：“又要去哪儿啦？饭都做好了。”

“我有事儿，暴书记叫我。”他简洁地说一声。

“天大的事儿也得吃了饭再去吧？”静宜竭力想说服他。

“我不饿。”他冷冷地说着，看也不看她一眼，开始穿衣服。

“到底有啥事儿刚来了又要走？”静宜被他的冷漠激怒了，勉强压抑着自己问。

“哟喝？还想叫我早请示、晚汇报咧不是？我可没那个闲功夫！”说着，他“哧”的一声拉了拉链，站起身来，准备离开。

静宜却堵在门口，带了哭腔问：“郭小奇，你到底啥意思？今儿个你得说清楚！从你一进门，对谁都没个好脸色，一连几天不回来，刚回来了又要走！这里问问也不让！现在，我只问你一句话：这日子到底还过不过了？”她终于没忍住，再次提到这件事。

“问得好哇！问得好嘛！”他压低声音，一脸平静地站在那儿，分明冷笑着：“等我回来再说，好不好？我回来了咱们好好谈一谈！”

静宜呆立在那里，只好把路让开，放他走过去。

他却“砰”的一声，把门儿摔上。头也不回地走了。那惊天动地的响声，深深震颤着静宜的心，犹如为她们母女漫长的一天打了一个惊叹号！

二

夜深了，女儿早已沉入酣甜的梦境。

三室一厅的套房显得空空落落的，墙上时英钟的表针儿不停地“咔嚓咔嚓”响着，震动着静宜的耳膜，敲打着她的心。

她躺在床上，却难以入眠，耳朵警觉地听着楼梯——她能从众多的脚步声中准确地辨析出丈夫的脚步，那是一种钝滞的声响，听起来缓慢而沉重，“咚——咚——咚——咚”的频率同样高低，间隔时间均等。但它终于没有出现。

她烦躁地关上电视，拉亮了电灯，望着柜子上那部小巧的红色电话机出神。想到迄今为止，还是崔明丽的公司，为他们代缴着电话费，这本来无可厚非——因为郭小奇人虽进了厂，却仍然为公司跑着事，他曾不辞劳苦，三下某座煤城，以公司的名义包下成车皮的无烟煤，卖给厂里动力车间，为公司赚着高额利润。

“你成天跑前跑后的，崔明丽也不给你点儿零花钱？”有时候，静宜不无怀疑地问。她发现丈夫每月四百余元工资中，除了每个月如期存上二百元作为向家中交付的款项外，他的花销日渐增大，远远超过给他留下的零用钱。

“人家不是给咱报销着电话费？”他有些不耐烦地说，“哪个月不得百儿八十块的？”

静宜不相信事情仅止于此。

事实明摆着：他的日常用品越来越讲究，不但外面行头，就连

内裤、袜子也要上档次、好包装，家里吃穿用度只花静宜一人的工资。静宜心里不平衡，也把奖金存起来，彼此留起了后手，只是表面上心照不宣。她相信他和崔明丽如果真有那事，也一定是先从经济上打开了缺口，丈夫原是一个爱财的人。若非如此，她就无法理解这种存在于他们之间的藕断丝连的关系。

这样想着，她忍不住拿起电话筒，往崔明丽家里拨。

“喂？”是她接住了，声音里面带有浓浓的睡意。

静宜马上挂断了。

“他们没有在一起。”这个想法使她感到安慰，同时，内心也就更加迷惘。

她看了看手表，已是凌晨一点钟，第二天，她还要去上课，便不敢再耽搁，起来倒点儿开水，一连服了四粒安定片……恰恰这时候，楼梯上响起那熟悉的脚步：沉重而缓慢，静夜中如同擂响的有节奏的鼓点儿。

她感到不尽的懊丧。

脚步停下来，锁眼儿在转动，随即传来“咔嚓咕咚”的开关门儿的声音——静宜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紧张，赶快闭上眼睛。

郭小奇进了门，换过拖鞋，一路拉亮客厅、卧室里的灯。于是，静宜马上被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眼前亮起一片血红的光。紧接着，电视也被打开。顿时，枪声大作，“噼噼叭叭”，隐隐还夹杂着手榴弹的轰鸣。

静宜默默叹了口气，只得听天由命……

这使她不由地想起了以前，他也有夜归的时候，却全然不这样……酣睡中，有时她被身上的重压弄醒——丈夫原有着极强的性欲，静宜不耐烦。“娘子别生气，小生这厢有礼了！”丈夫说着吃吃地笑，将混合着烟草、酒精气味的嘴唇堵住她的嘴，让她不能发牢骚——那时候，他们的性生活很少能隔夜。而如今，她却清楚地记得，

她和丈夫已足有半个月的时间没有再亲近，而所有这一切对她来讲早已经成了家常便饭，因而也早已习以为常了。

卫生间的洗漱声终于停下来。静宜在心中默念：上苍垂怜！让眼前的一切赶快结束！

丈夫的被窝已经叠好，细长条儿地横在她一侧。这是怄气半个月来，她第一次为他铺床叠被。这之前，她赌气睡在另一个房间里。

“你又搬过来了？”丈夫偏偏不想睡。他喝足了酒，打个饱嗝，受了酒精的刺激，他好像有一种说不出来的亢奋。

静宜假装没听见，并不理睬他。

“这真是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也。”郭小奇自言自语地说着，舌根有些僵硬。竟相继关了电灯电视，朗朗利利上了床。

阿弥陀佛！感谢神仙菩萨！静宜在心中默祷……

这时候，却有一只大手摸摸索索向她伸过来，随即袭来一股电流一般的感觉，使她多少天的疑虑怨愤之情随之消失殆尽。

“你咋这么晚才回来？”她佯装从睡梦中惊醒，顺势钻进他的被窝。

“晚啥晚？才十点。”丈夫一边撒着谎，一边摸索着剥她的内衣。

黑暗中，像有一场疾风暴雨洒向那片干涸已久的黄土地，她倍觉有万千生命在复苏中觉醒，尝到一种重生的惊喜……

丈夫大汗淋漓地躺下来，气喘吁吁。静宜拉出枕巾为他揩擦湿漉漉的身体。她一边擦着一边对他耳语：“小奇，咱们以后休战好不好，这是何必呢？”

“嗯。”他含含混混应一声。

“我要老老实实挂白旗。”她把脸颊贴向丈夫宽厚的胸膛，不知

不觉流下眼泪。“咱这不是自己折磨自己？”说到这里，她停下来，想和丈夫好好谈一谈，却听不见回音，便搬着他的肩膀摇了摇——他已经睡着了。

静宜轻轻地叹了口气，躺在他的臂弯里幸福地睡去——那是一次久违了的真正的睡眠！自始至终，根本没有梦！她全身的每一个细胞都得到了百分之百的休息！

真是“健康的人，享受着夜；病痛的人，苦斗着夜。”她原本就是一个健康的人！她的病痛在心里……

凌晨六点，静宜就醒了，顿觉耳清目爽，一扫多日的困顿疲乏。一觉四个多小时，真是“弹指一挥间”。她想起毛主席的一句诗词，不禁觉得好笑，同时想起“杞人忧天”的故事：说古时候，有个杞国人老是提心吊胆，害怕天会塌下来，于是整日战战兢兢，寝食难安——这难道不是现实中自己的真实写照？课堂上，她老爱引用这个成语，告诫学生不要主观用事，可一旦涉及到自己，却总是“当局者迷”！那么，这样看来，也许他们家庭问题的症结，还在于她自己？

这样想着，她开始起床，为丈夫、孩子准备早餐。结婚十多年，他们的早餐多是各自为政。从今往后，她要改变这种现状，从自身作起，点点滴滴……她想起早上丈夫最爱喝牛奶，便穿戴整齐，端着奶锅下楼去。

她出了院子门儿，顺着一条护城河，走上一座白石桥，等在一侧的栏杆那里……

初冬的早晨，天气寒冷，她交替地踩着双脚，耐心地等候送奶人。这时候，有两个早起跑步的人，一唱一和，抱怨着上涨的物价从静宜身边跑过去，后面跟了一条绒团儿一样的长毛巴儿狗……送奶人来了，一路大声吆喝着……

牛奶一斤一块二，涨了两毛钱……